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1,020,0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020,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0月20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 明》,公司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 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 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 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 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 (二) 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公司独立董事张政军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了投票权。
- (三) 2024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4 年 9 月 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 2024-055)。
- (四) 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五) 2024 年 9 月 1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 2024-056)。
- (六) 2024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七) 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权益价格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八) 2025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

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至授予日)》。

(九) 2025 年 9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拟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 2025-060)。

(十)2025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可归属的具体情况

- (一) 首次授予日: 2024年9月23日
- (二) 归属数量: 102 万股
- (三) 归属人数: 59 人
- (四)首次授予价格(调整后): 25.7532 元/股(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首次授予价格由 25.94 元/股调整为 25.7532 元/股)
 -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
 -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 限制性股票 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 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 获授予的限制性 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5 人)							
1	苏陟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2	6	50.00%	
2	李冬梅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12	6	50.00%	
3	高强	中国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5	2.5	50.00%	
4	王作凯	中国	董事会秘书	5	2.5	50.00%	
5	汪友涛	中国	财务总监	6	3	50.00%	
小计			40	20	5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54人)			164	82	50.00%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一)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2025 年 10 月 20 日。
-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合计: 1,020,000 股。
-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获授股票归属后不设置禁售期,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激励对象为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 3、激励对象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 4、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 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 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当在转让时 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变动前股本数量	本次变动股数	变动后股本数量
无限售流通股	81,352,000	1,020,000	82,372,000
限售流通股	0	0	0
合计	81,352,000	1,020,000	82,372,000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广东华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年9月29日出具了《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华悦验字[2025]第142号),审验了公司截至2025年9月26日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

根据此验资报告,截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 59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26,268,264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020,000 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5,248,264 元。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 1-6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857,867.21 元,公司 2025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30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82,372,000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5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20,000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1.24%,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5 日